

112年度第1季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表格式)

製作日期：112年04月02日

一、委員組成(具名) 本季外部視察小組委員如有變動，亦於此處說明。

召集人：李委員瑞玲

委員：許委員文璋、洪委員文玲、李委員瑞玲、林委員群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視察計畫或本季視察重點(此處可說明視察小組所定之年度視察計畫、當季視察重點，及其他為落實機關透明化、保障收容人權益，所進行的相關視察事務。)

依據本小組第2屆成立會議決議每季依序由各委員提出議題協助機關檢視各項業務執行現況提供建議。本報告為112年度第1季之視察報告。

(二)視察業務執行概述(簡述本季進行視察業務之情形，如實地訪查相關內容、請機關人員、收容人或相關人員書面意見提供或訪談以及陳情處理情形等)

1. 本季會議於112年3月23日舉行，邀請機關針對會議議題進行業務簡報。
2. 因應本季之視察重點，本小組針對業務簡報提供建議供機關參考，以協助機關強化矯正處遇之效。
3. 本小組於該季無受理收容人陳情案件。

4. 為強化每季會議議案專業性，委請機關收集其他機關迄今會議議案供參。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1、詐欺犯假釋執行狀況。	<p>一、視察重點及說明： 探討機關針對詐欺犯假釋執行現況與修復式司法執行情形並給予改善建議。</p> <p>二、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 簡報敘述案例與詢答委員提問協助瞭解業務執行現況。</p>	有關修復式司法執行，除避免侷限於金錢、物質賠償，亦須參酌內心修復；另，建請法務部矯正署針對修復式司法和修復式正義開設專班統一對所屬機關進行教育訓練，理解其真諦與如何執行。
2、收容人物品保管及領回情形(包括：物品保管流程、管控、保管人員的教育訓練...等)。	<p>一、視察重點及說明： 瞭解機關有關收容人保管業務執行現況。</p> <p>二、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 針對保管業務進行執行流程介紹、相關表單與查核機制。</p>	無。
3、監外自主作業實施現況。	<p>一、視察重點及說明： 探討機關監外自主作業實施現況並給予改善建議。</p> <p>二、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 簡介業務引用法源、人員遴選要件、業務現況和面臨困境，與詢答委員提問協助瞭解業務執行現況。</p>	有關作業賸餘分配，建請法務部矯正署重新檢視提撥正當性與關聯性(除提撥犯罪被害人補償費用外)，如飲食補助費、改善生活設施應由矯正署另編預算為之；另，有關勞作金再分配情形應避免為之，形成勞力剝削疑慮影響收容人參與自主監外作業意願，進而影響該項政策美意。

四、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含解除追蹤、解除追蹤持續辦理、繼續追蹤等，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五、附件(如會議紀錄、詢問紀錄、函件等等…)